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 13,000 万元投资天津砺思星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砺思星灵”），砺思星灵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标的项目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6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12 日及 2026 年 6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因砺思星灵投资标的项目事项前期存在较强的竞争性及不确定性，标的项目相关信息需临时性保密，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严格履行了暂缓披露审核程序。经自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利用该暂缓披露的信息买卖公司证券的情形。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砺思星灵出具的《投资完成通知书》，暂缓披露原因已经消除，现就有关情况进行公告，本次投资的底层标的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 1.名称：杭州深度求索人工智能基础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
- 2.成立时间：2023 年 7 月 17 日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MACPN4X08Y
- 4.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城北路 169 号汇金国际大厦西 1 幢 1201 室
-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6.法定代表人：裴湉
- 7.注册资本：1,644.7496 万元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本次投资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本次投资前持股比例	本次投资后持股比例
宁波程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	60.19%
梁文锋	34%	31.01%
杭州程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52%
国家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28%

注：公司持有砺思星灵 4.48%的投资份额，砺思星灵持有杭州程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70%的投资份额。由此，穿透后公司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0.04%。

10.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标的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11.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因标的公司所处的通用大模型行业处于关键竞争窗口期，模型能力快速跃迁，竞争格局激烈，其主要财务指标如在现阶段披露，竞争对手获悉后可逆向推导其关键业务指标，可能泄露标的公司商业秘密，严重损害其利益。经审慎判断，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严格履行了标的公司财务指标豁免披露审核程序。

12.诚信情况：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风险提示

1.标的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无直接关联，可能存在因对相关行业认知不足、对标的公司技术路线与市场前景判断存在偏差导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2.本次投资无保本或最低收益承诺，标的公司处于高估值赛道，发展阶段尚属早期，可能存在技术研发不及预期、行业竞争激烈、内部管理不善等导致其商业回报不及预期、投资价值无法按计划实现的风险，进而影响基金投资价值，导致公司面临投资退出周期延长、退出路径收窄的情形，并存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

况及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有效控制投资金额，并将持续强化投后跟踪与评估，及时发现并应对潜在风险，确保相关投资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投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六日